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轉 知

中華民國115年10月13日 全地公(11)字11511694號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廖茂凱

聯絡電話：02-23565512

傳真：02-23566315

電子信箱：moi1878@moi.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1502649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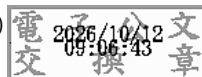
附件：如主旨（301000000A115026496700-1.pdf、301000000A115026496700-2.pdf、
301000000A115026496700-3.pdf、301000000A115026496700-4.pdf）

主旨：檢送本部編製不動產繼承登記性別平權指引(如附件)，請
協助轉知所屬並為宣導，請查照。

說明：旨揭指引已置於本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網址
<https://www.land.moi.gov.tw>）/視覺專區/地政懶人包，
歡迎下載運用。

正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各直轄市政府地政局、縣(市)政府

副本：本部綜合規劃司(含附件)



繼承人對遺產分配 還沒有共識可以辦 理繼承登記嗎？

如果繼承人對於遺產分配還未能達成協議，
得由部分繼承人先申請繼承登記為全體繼承人
「**共同共有**」，等全體繼承人同意後，再申請登
記為分別共有。

尚未能達成協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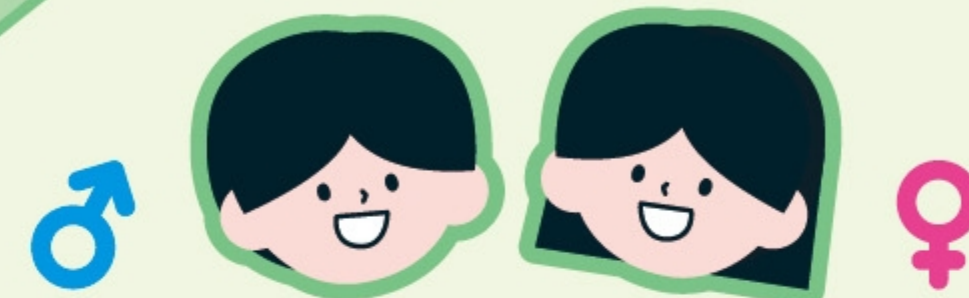
「**共同共有**」

等全體繼承人同意後

分別共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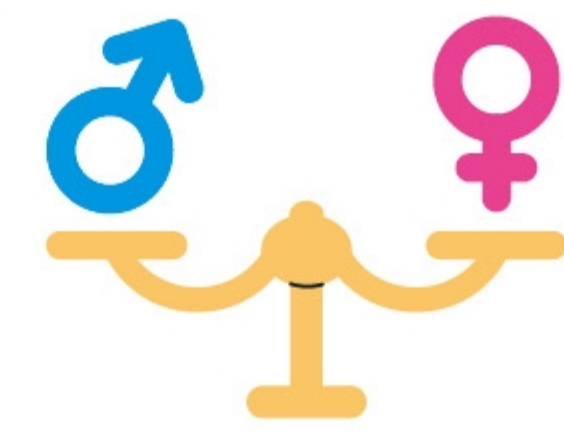
關心民眾財產權益



繼承要登記 權益才安心

財產繼承 **不分性別**
男女權利 同樣重要

請繼承人把握期限，儘速辦理繼承登記，
共同守護家庭財產，落實性別平等。



不動產繼承登記 性別平權指引

保障繼承權益 ✓
促進性別平等 ✓



讓財產傳承更公平・讓未來更安心

誰是繼承人？ 有男、女的區別嗎？

✎ 依照民法第 1138 條規定，遺產繼承人，除配偶外，依下列順序定之：

(一) 直系血親卑親屬

(二) 父母

(三) 兄弟姊妹

(四) 祖父母

第(一)順序之繼承人以親等近者為先；配偶有相互繼承遺產之權。



繼承遺產、扶養父母沒有性別區分，男女皆享繼承權利、負扶養義務。

已婚的女兒有權利 繼承父母的土地嗎？ 只有男性才有繼承權嗎？

依民法規定，繼承人之繼承權不因性別而有所差異。無論男性或女性，均依法享有平等的繼承權。請尊重每一位繼承人依法享有之權利，不以性別、婚姻狀況或「男丁優先」等傳統觀念作為財產分配依據，落實財產繼承性別平等。

不動產繼承登記要到哪裡辦理？

✎ 繼承人完成遺產稅申報繳納及查欠稅費後，需至**地政事務所辦理不動產繼承登記**。

✎ 繼承登記應附文件可向各地方政府地政局(處)或所屬地政事務所網站查詢，或洽服務臺諮詢法令、免費索取相關書表。

國稅局申報遺產稅

稅捐機關查欠稅費

地政事務所
申辦理繼承登記

辦理期限和 未辦理繼承登記影響

辦理繼承登記有時間限制嗎？

逾期申請登記會被罰款嗎？

繼承登記應於被繼承人死亡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申請逾期者，每逾 1 個月得處應納登記費額 1 倍之罰鍰，最高可罰登記費 20 倍。但如有不可歸責於申請人的事由，該期間可予扣除(例如：向國稅局申報遺產稅，國稅局受理之期間)。

所有權人過世超過一年還沒辦理繼承登記，縣市政府會在每年 4 月 1 日公告並書面通知繼承人；公告後 3 個月仍未辦理，將會註記未辦理繼承登記並列冊管理；列管後超過 15 年還未繼承登記，將會移請財政部國產署依法公開標售。

6 個月內

▶ 完成繼承登記。(每逾 1 個月得處應納登記費額 1 倍之罰鍰)

超過一年

▶ 地方政府每年 4 月 1 日公告並書面通知繼承人

公告後 3 個月

▶ 註記未辦理繼承登記並列冊管理

列冊管理後
超過 15 年

▶ 移請財政部國產署依法公開標售

遺產繼承登記不能等，請儘速辦理，別讓權益睡著了！

繼承人對遺產分配 還沒有共識可以辦 理繼承登記嗎？

如果繼承人對於遺產分配還未能達成協議，
得由部分繼承人先申請繼承登記為全體繼承人
「共同共有」，等全體繼承人同意後，再申請登
記為分別共有。

尚未能達成協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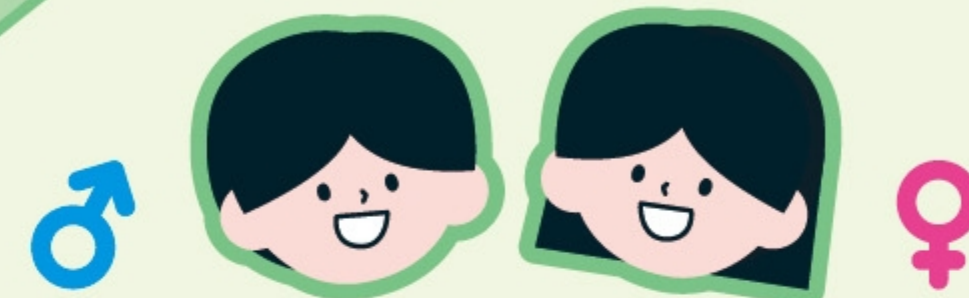
「共同共有」

等全體繼承人同意後

分別共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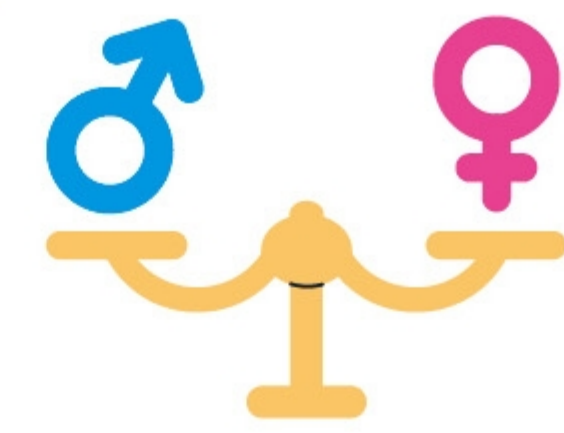
關心民眾財產權益



繼承要登記 權益才安心

財產繼承不分性別
男女權利同樣重要

請繼承人把握期限，儘速辦理繼承登記，
共同守護家庭財產，落實性別平等。



不動產繼承登記 性別平權指引

保障繼承權益 ✓
促進性別平等 ✓



讓財產傳承更公平・讓未來更安心

誰是繼承人？ 有男、女的區別嗎？

✎ 依照民法第 1138 條規定，遺產繼承人，除配偶外，依下列順序定之：

(一) 直系血親卑親屬

(二) 父母

(三) 兄弟姊妹

(四) 祖父母

第(一)順序之繼承人以親等近者為先；配偶有相互繼承遺產之權。



繼承遺產、扶養父母沒有性別區分，男女皆享繼承權利、負扶養義務。

已婚的女兒有權利 繼承父母的土地嗎？ 只有男性才有繼承權嗎？

依民法規定，繼承人之繼承權不因性別而有所差異。無論男性或女性，均依法享有平等的繼承權。請尊重每一位繼承人依法享有之權利，不以性別、婚姻狀況或「男丁優先」等傳統觀念作為財產分配依據，落實財產繼承性別平等。

不動產繼承登記要到哪裡辦理？

✎ 繼承人完成遺產稅申報繳納及查欠稅費後，需至**地政事務所辦理不動產繼承登記**。

✎ 繼承登記應附文件可向各地方政府地政局(處)或所屬地政事務所網站查詢，或洽服務臺諮詢法令、免費索取相關書表。

國稅局申報遺產稅

稅捐機關查欠稅費

地政事務所
申辦理繼承登記

辦理期限和 未辦理繼承登記影響

辦理繼承登記有時間限制嗎？

逾期申請登記會被罰款嗎？

繼承登記應於被繼承人死亡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申請逾期者，每逾 1 個月得處應納登記費額 1 倍之罰鍰，最高可罰登記費 20 倍。但如有不可歸責於申請人的事由，該期間可予扣除(例如：向國稅局申報遺產稅，國稅局受理之期間)。

所有權人過世超過一年還沒辦理繼承登記，縣市政府會在每年 4 月 1 日公告並書面通知繼承人；公告後 3 個月仍未辦理，將會註記未辦理繼承登記並列冊管理；列管後超過 15 年還未繼承登記，將會移請財政部國產署依法公開標售。

6 個月內

▶ 完成繼承登記。(每逾 1 個月得處應納登記費額 1 倍之罰鍰)

超過一年

▶ 地方政府每年 4 月 1 日公告並書面通知繼承人

公告後 3 個月

▶ 註記未辦理繼承登記並列冊管理

列冊管理後
超過 15 年

▶ 移請財政部國產署依法公開標售

遺產繼承登記不能等，請儘速辦理，別讓權益睡著了！

摺紙DM 橫式 包摺 A4

內包頁

封底

封面

內包頁

廣告

內政部
關心民眾財產權益

地政司
Geomatics and Land Management Division

繼承人對遺產分配
還沒有共識可以辦
理繼承登記嗎？

如果繼承人對於遺產分配還未能達成協議，
得由部分繼承人先申請繼承登記為全體繼承人
「共同共有」，等全體繼承人同意後，再申請登
記為分別共有。

尚未能達成協議

「共同共有」

等全體繼承人同意後

分別共有

繼承要登記
權益才安心

財產繼承不分性別
男女權利同樣重要

請繼承人把握期限，儘速辦理繼承登記，
共同守護家庭財產，落實性別平等。

不動產繼承登記
性別平權指引

保障繼承權益
促進性別平等

讓財產傳承更公平・讓未來更安心

97mm

99mm

99mm

正面

誰是繼承人？
有男、女的區別嗎？

依照民法第1138條規定，遺
產繼承人，除配偶外，依下
列順序定之：

(一) 直系血親卑親屬

(二) 父母

(三) 兄弟姊妹

(四) 祖父母

第(一)順序之繼承人以親等近
者為先；配偶有相互繼承遺產之
權。

繼承遺產、扶養父
母沒有性別區分，
男女皆享繼承權
利、負扶養義務。

已婚的女兒有權利
繼承父母的土地嗎？
只有男性才有繼承權嗎？

依民法規定，繼承人之繼承權不因性
別而有所差異。無論男性或女性，均
依法享有平等的繼承權。請尊重每一位
繼承人依法享有之權利，不以性別、婚姻
狀況或「男丁優先」等傳統觀念作為財
產分配依據，落實財產繼承性別平等。

不動產繼承登記要到哪裡辦理？

繼承人完成遺產稅申報繳納及查欠稅費後，
需至地政事務所辦理不動產繼承登記。

繼承登記應附文件可向各地方政府地政局
(處)或所屬地政事務所網站查詢，或洽服
務臺諮詢法令、免費索取相關書表。

國稅局申報遺產稅

稅捐機關查欠稅費

地政事務所
申辦理繼承登記

辦理期限和
未辦理繼承登記影響

辦理繼承登記有時間限制嗎？
逾期申請登記會被罰款嗎？

繼承登記應於被繼承人死亡之日起6個月內辦
理，申請逾期者，每逾1個月得處應納登記費額
1倍之罰鍰，最高可罰登記費20倍。但如有不可
歸責於申請人的事由，該期間可予扣除(例如：向國
稅局申報遺產稅，國稅局受理之期間)。

所有權人過世超過一年還沒辦理繼承登記，縣
市政府會在每年4月1日公告並書面通知繼承人；
公告後3個月仍未辦理，將會註記未辦理繼承登
記並列冊管理；列冊後超過15年還未繼承登記，
將會移請財政部國產署依法公開標售。

6個月內

完成繼承登記。(每逾1個
月得處應納登記費額1倍之
罰鍰)

超過一年

地方政府每年4月1日公告
並書面通知繼承人

公告後3個月

註記未辦理繼承登記並列冊
管理

列冊管理後
超過15年

移請財政部國產署依法公開
標售

遺產繼承登記不能等，請儘
速辦理，別讓權益睡著了！

99mm

99mm

97mm

反面